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ING CHI HOLDINGS LIMITED

成志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41)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成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二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上環德輔道中317-319號啟德商業大廈6樓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載列於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九日包含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的通函(「該通函」)內所有提呈之決議案(「決議案」)。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所投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與本公司核數師報告。	308,604,450 (100.00%)	0 (0.00%)
2.	續聘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08,604,450 (100.00%)	0 (0.00%)
3.	(a) 重選劉志強博士為執行董事；	308,604,450 (100.00%)	0 (0.00%)
	(b) 重選劉恩琪女士為執行董事；及	308,604,450 (100.00%)	0 (0.00%)
	(c) 重選黃鎮南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08,604,450 (100.00%)	0 (0.00%)

普通決議案		所投票數(%)	
		贊成	反對
4.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308,604,450 (100.00%)	0 (0.00%)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數目20%的額外股份。	308,604,450 (100.00%)	0 (0.00%)
6.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數目10%的股份。	308,604,450 (100.00%)	0 (0.00%)
7.	藉加入不超過本公司購回的股份數額而擴大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	308,604,450 (100.00%)	0 (0.00%)
特別決議案		所投票數(%)	
		贊成	反對
8.	批准及採納納入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九日的通函附錄三所載的建議修訂的第四份經修訂及重訂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授權任何一名董事或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為及代表本公司就第8項特別決議案作出彼等可能認為必要、適當或合適的所有有關行動及事項，並簽訂所有有關文件。	308,604,450 (100.00%)	0 (0.00%)

決議案全文載於通告。

由於第1至7項決議案之贊成票數超過50%，故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提呈之第1至7項決議案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由於第8項決議案之贊成票數超過75%，故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提呈之第8項決議案獲股東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

- (a) 本公司已發行及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所有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之股份總數為：800,000,000股。
- (b)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放棄投贊成票之股份總數為：零。
- (c) 概無股東於通函表示其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
- (d)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任何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不受任何限制。

劉志宏博士、劉志明先生、劉志強博士（為執行董事）已親身出席會議。劉恩琪女士（為執行董事）及梁秉綱先生、彭嘉恆先生及黃鎮南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透過網絡直播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劉志宏博士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為股東週年大會之監票人，以監督點票工作。

承董事會命
成志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志宏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志宏博士、劉志明先生、劉志強博士及劉恩琪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秉綱先生、彭嘉恆先生及黃鎮南先生。